

证券代码：834872

证券简称：五米常香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上午 9: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	------	------	-------

普通股	834872	五米常香	2023年4月30日
-----	--------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驰为律师事务所，刘传，齐旌宏律师。

（七）会议地点

黑龙江省五常市民意乡原政府院内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实际情况，主要从2023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经营工作计划等方面对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并编制了《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对监事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2023年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对2023年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4年发展目标，对2024年财务预算情况进行汇报，并编制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会计报表批准报出的议案》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为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4）第2180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六）审议《关于202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

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七）审议《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同意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续聘的相关事宜。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八）审议《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拟决定 2023 年度利润暂不进行分配。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黑龙江省五常市民意乡原政府院内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王微

电 话：0451-56666666

邮 箱：108392364@qq.com

地 址：黑龙江省五常市民意乡原政府院内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省五米常香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